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闽市监函〔2024〕143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832号建议的答复

雷琴钦代表：

《关于切实提升对网络食品销售安全监管的建议》（第1832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食品电商行业逐渐崛起，网络销售正成为传统食品销售模式的有力补充。我局高度重视网络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认真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场监管总局部署要求，坚持监管规范和促进发展并重，坚持线上线下联动，持续强化网络食品安全监管，严防严控严管网络销售食品安全风险，有效遏制网络食品销售违法违规行为，促进网络食品交易秩序和消费环境持续向好发展。一是坚持协同共管，优化网络交易市场环境。牵头省有关部门联合开展网络市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专项行动，深化跨地域、跨部门和市场监管各业务条线之间的监管协作，营造良好网络市场发展环境。指导福州成功创建全国首批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二是坚持从严监管，规范网络食品销售行为。围绕平台主体抓监管，依法依规严格市场准

入管理，发布《福建省网络餐饮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指引》，发挥省网络市场监管厅际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压实平台主体责任。聚焦网络销售秩序抓监管，开展一系列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加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力度；依法加强食品广告监管，积极配合主管部门规范直播电商管理。紧扣销售行为抓监管。用好市场监管“工具箱”，通过属地监管和网络监测相结合方式，实行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充分发挥抽检监测技术支撑作用，强化监管工作问题导向；依法对违法线索开展调查核查，强化行刑衔接，形成监管合力。**三是坚持共治共享，营造良好社会治理氛围。**加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宣传力度，发布一系列宣传文案，多批次公布网络市场、广告、餐饮服务、价格等领域涉网违法典型案例，督促网络食品经营主体依法依规经营，提升消费者网购食品安全意识。持续畅通消费投诉渠道，妥善处置群众投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切实维护网络经营者、消费者等多方主体合法权益，鼓励社会公众参与网络食品安全监管，形成社会共治合力。

总体来看，我省近年网络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制度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监管方式不断创新发展，有力保障了我省食品安全稳定向好的态势。但仍存在不少问题和短板亟待解决，如，反不正当竞争、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多重法律关系交织，需要综合施策；新兴网络营销方式逐渐火热，相应的法律法规制度仍待完善；网络食品销售监管涉及部门多、主体多，监管合力仍有待加强。

下一步，我局将充分借鉴吸纳您的意见建议，认真贯彻落实

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根据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完善监管制度机制，依法依规加强网络食品安全监管，与时俱进创新监管方式，加快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增强群众食品安全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是坚持守正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会同省有关部门共同完善监管机制，在引导平台经济有序竞争、提升平台经济常态化监管水平等方面精准施策。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平台领域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倡导形成公平竞争、包容审慎、开放创新的竞争环境。鼓励指导各地通过创建培育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示范区，创新网络市场监管与服务体系。推动完善法律法规制度，认真研究网络食品销售安全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新风险，积极反映并推动通过国家层面或地方立法，进一步细化和明确网络销售食品安全相关要求，让监管有法可依，努力消除网络食品安全监管空白和盲区。

二是创新监管方式，提升监管效能。积极回应对网络食品消费新渠道、新业态的监管需求，按照“包容审慎”原则，在守牢食品安全底线的基础上，助力新业态经济、特别是平台经济发展。加强对新技术和新业态新模式的分析研究，积极运用食品安全、网络市场、广告、商标、反不正当竞争等多元监管“工具箱”，研究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监管措施，提升监管技术应用能力，通过“线上全面监测清理+线下全面排查整治”，强化对网络销售市场新型风险的识别防控能力，推动网络食品销售市场依

法规范发展。

三是聚焦突出问题，加强监管治理。加大入网销售食品安全监管力度。督促入网食品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强化过程控制，严查网络销售食品违法违规行为，确保销售食品安全。持续规范网络餐饮服务经营行为，督促平台做好入驻商家资质查验，强化全链条审核监管，持续推动我省网络餐饮服务质量整体规范提升。继续针对网络销售食品开展常态化抽检，加大对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力度。**持续推进网络直播电商整治。**立足市场监管职能，推动规范网络直播营销行为，压实网络平台、商品经营者、网络直播者履行信息公开、食品安全保障等责任义务，保护消费者知情权等合法权益，促进直播营销健康有序发展。**加大网络直播领域广告监测监管力度。**充分运用互联网广告监测平台等智慧监管手段，开展对相关平台内我省头部主播的监测，为直播领域广告监管提供技术支撑。紧紧围绕食品等重点民生领域，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互联网广告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网络直播虚假宣传行为。**组织开展反不正当竞争“守护”专项执法行动，依法严厉查处网络直播带货中虚假或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等各类不正当竞争行为。**开展2024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进一步压实网络交易平台、跨境电商平台主体责任，加强网络市场监管执法，强化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和跨部门协同监管。

四是完善协同监管，凝聚监管合力。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协作联动，充分发挥福建省网络市场监管厅际联席会议作用，强

化部门协作、区域协作、内外协作，推动信息共享、执法互助，加强凝聚监管合力。强化问题导向，共同研究网络食品销售监管遇到的新问题、新现象、新模式，促进网络食品销售行业依法合规、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政府、行业协会、经营主体、社会公众等各方面力量，积极引导、督促指导电商平台、网络食品销售主体依法合规经营，打好网络食品安全社会共管共治“组合拳”。

衷心感谢您对网络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我们将持续完善网络市场监管制度，守牢食品安全底线，欢迎您继续多提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领导署名：黄水木

联系人：陈圣杨

联系电话：0591-87580622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
宁德市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办公厅。

